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LATE HOLDINGS LIMITED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

須予披露交易

**股權交換協議
涉及以一般授權發行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換股股東訂立股權交換協議。據此，本公司將以每股作價0.04港元的250,250,000交換股份，換取換股股東現擁有每股作價0.05美元的26,000,000股SEI股份。是次交易之總代價為10,010,000港元。交換股份將以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SEI的9.87%股權，而換股股東將擁有本公司3.45%股權。因此，SEI財務業績將不會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

由於有關訂立股權交換協議的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是次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擁有26,000,000股SEI股份（「SEI股份」）之股東（「換股股東」）訂立股權交換協議。據此，本公司將以每股作價0.04港元的250,250,000股股份（「交換股份」），換取換股股東現擁有每股作價0.05美元的26,000,000股Scientific Energy, Inc（「SEI」）股份。是次交易之總代價為10,010,000港元。

股權交換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擁有26,000,000 SEI股份的換股股東（其為個人）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換股股東（其為最終受益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股權交換協議中涉及的資產

根據與換股股東訂定之股權交換協議，本公司同意發行及配發250,250,000股交換股份予換股股東，以換取換股股東擁有之26,000,000 SEI股份。

代價

以250,250,000股交換股份換取26,000,000股SEI股份之代價，乃根據訂約方同意，以每股交換股份0.04港元及每股0.05美元（以每1美元兌7.7港元之匯率）SEI股份為基礎。是次交易之總代價為10,010,000港元。議訂價乃根據聯交所錄得緊接股權交換協議日前30日內之最高收市價，和美國場外交易市場錄得緊接股權交換協議日前30日之連續平均收市價計算。代價乃股權交換協議之各訂約方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後達成。

交換股份

合共250,250,000股交換股份，將根據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換股股東，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約3.57%及經發行交換股份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45%（假設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並無變動）。

每股交換股份的發行價為0.04港元，相當於：

- (1)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即股權交換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0.34港元溢價約17.65%；
- (2) 緊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前連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035港元溢價約14.29%；
- (3) 較緊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前連續十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036港元溢價約11.11%。

董事認為，發行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先決條件

股權交換協議完成（「協議完成」）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交換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協議完成將於授出上市批准後發生。

倘先決條件並未達成，則股權交換協議將終止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訂約方在股權交換協議下的所有權利及義務將停止並失效，於該情況下，訂約方於股權交換協議下的所有義務將於免責之情況下被解除（不影響任何訂約方對持續條款或任何先前違反股權交換協議的權利）。

SEI的股權變動

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SEI的9.87%股權，而換股股東將擁有本公司3.45%股權。因此，SEI財務業績將不會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7,006,631,478股股份。下文載列本公司(i)於本公佈日期；及(ii)緊隨所有交換股份的配發及發行後的股權架構：

	於本公佈日期		緊隨交換股份的配發 及發行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公眾股東	7,006,631,478	100	7,006,631,478	96.55
換股股東	<u>0</u>	<u>0</u>	<u>250,250,000</u>	<u>3.45</u>
總計	<u>7,006,631,478</u>	<u>100.00</u>	<u>7,256,881,478</u>	<u>100.00</u>

SEI的資料

Scientific Energy, Inc. 於美國註冊成立，其股份於美國場外交易市場買賣。

SEI主要透過其98.75%擁有之附屬公司澳門網絡傳媒發展有限公司（「MED」，一間澳門公司）經營業務。MED擁有五家附屬公司，在澳門和中國珠海營運。SEI亦擁有一家香港公司Gold Gold Gold Limited，經營黃金買賣。

SEI在澳門營運領先之手機平台，作食品及雜貨訂購及配送服務，其業務乃建於奧覓手機程式（該「平台」）。該平台將餐廳／商戶（合稱「該商戶」）和顧客及配送員連接，創建出滿足於此三方的服務，並以更具智能性和有效的方式處理訂單。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SEI之該平台已完成8,400,000宗交易，錄得合共1,049,142,000澳門元（約130,649,653美元）之網站成交金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SEI擁有約620,100之登記用戶，並服務超過4,400個有合作關係的該商戶。

SEI初期只經營食品下單配送服務，其後以其平台之客戶為基礎，發展至其他的服務領域，例如手機超市（澳覓超市）居家配送服務以及品牌推廣服務。SEI相信其業務定能進一步增取客戶增長並能加強客戶價值。

下文載列摘錄自SEI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資產淨值	68,248,710	70,711,077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美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收益	21,821,021	10,049,891
除稅前溢利／虧損	(2,562,834)	(988,081)
除稅後溢利	(2,562,834)	(988,081)

對本公司集團之影響

SEI和本公司之附屬公司Cityhill Limited分別持有Gold Gold Gold Limited的50%股權。在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Gold Gold Gold Limited超過50%股權。據此，Gold Gold Gold Limited將成為本公司多數擁有之附屬公司，其賬目將併入本公司之綜合賬目中。

簽訂股權交換協議的理由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業務多元化。新冠疫情改變人的生活和購物習慣。封城期間，世界各地的餐飲外送服務如雨後春筍，縱使疫情緩解，網上購物和外送服務依然蓬勃。本公司相信香港的外送服務需求在將來依然殷切，也有繼續優化的條件。SEI擁有98.75%股權，MED本著在澳門的成功業務模式，有助公司在未來開拓不同業務。

一般授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本公司股東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及配發合共不超過7,006,631,478股（即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的20%的股份。交換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截至本公佈日期，概無股份根據一般授權配發或發行。因此，發行交換股份毋須獲得股東的任何進一步批准。

交換股份的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交換股份上市及買賣。將予發行及配發的交換股份與於協議完成後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均享有同等地位。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簽訂股權交換協議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故簽訂股權交換協議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主要包括(i)於全球從事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ii)在英國生產和銷售電子產品；及(iii)多媒體產品開發和電影製作。

承董事會命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
林莉如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包括Feng Zhong Yun先生及張雪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Chai Woon Chew先生、吳麗寶先生及葉一凡小姐。